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东方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20-002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为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集团”、“甲方”）与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共同签署的合作协议，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将由相关合作方在后续合作中签署相应的业务合同予以约定；对同一事项，如协议约定与具体的业务合同约定有冲突的，以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

●本协议的签署与履行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近日，公司与北汽集团围绕培训产业多元化发展，推动培训行业智能化及电动化，推动驾驶人培训行业整体品质的提升等方面签署了合作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和谊

注册资本：1,713,200.833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596199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大街 99 号

经营范围：制造汽车（含轻型越野汽车、轻、微型客货汽车、多功能车、专用车、轿车）、农用机械、农用运输车、摩托车、内燃机及汽车配件；授权内的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设计、研发、销售汽车（含重型货车、大中型客车、轻型越野汽车、轻、微型客货汽车、多功能车、专用车、轿车、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农用机械、农用运输车、非道路车辆、摩托车、内燃机、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零部件加工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劳务派遣；汽车企业管理技术培训；计算机技术培训；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公园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汽集团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决策程序

本协议无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拟在以下领域开展合作：

1、智能培训用车领域：双方针对培训用车需求开展符合国家政策方向的深层次技术和产品的联合开发，包括搭载智能驾驶培训系统的培训车辆联合开发等合作事宜，打造培训行业专属培训用车并共同开发市场。双方开展销售领域合作，实现代理销售合作模式。乙方将优先采用甲方品牌产品、甲方将提供满足乙方需求的产品。

2、VR 模拟教学设备领域：双方共同研发并生产培训质量高、监管机关认同、学员满意的高品质 VR 模拟教学产品，以满足市场对此类产品的需求。乙方关联公司现有成熟产品成果，授权甲方下属工厂生产，并根据需求成立轻资产合资公司，推广应用。

3、通航项目领域，甲方下属的北京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与乙方将开展深入交流合作，在股权层面开展合作，并在产品销售代理、机场资源开发等领域开展具体业务。

4、资本合作领域，甲方旗下相关业务、投资、金融等平台与乙方等相关方通过股权合作、产业基金组建、融资租赁等多种方式实现双方在资本和金融层面的全方位合作，实现双方在汽车新出行、新场景、新零售等领域的探索与布局。

5、在新车销售、广告营销、客户运营等方面进一步深化合作。包括甲方在乙方所属各分公司布局建立北汽汽车超市；甲方在乙方所属各分公司开展甲方品牌产品广告推广；双方充分发挥信息平台作用，积累大数据、挖掘数据价值，做好潜在客户的运营和维护。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推动意义。有利于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扩大领先优势。

本次签署的协议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是对双方合作的初步约定，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宜尚需合作双方进一步沟通落实。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